

证券代码：002491

证券简称：通鼎互联

公告编号：2026-024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确认2025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经核算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任期内税前报酬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姓名	职务	任职状态	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	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
沈小平	董事、董事长	现任	268.00	否
白晓明	董事、总经理	现任	35.87	否
陈当邗	董事、财务总监	现任	95.37	否
王先革	董事、副总经理	现任	49.33	否
郭红彪	董事、副总经理	现任	25.90	否
王斌	董事	现任	0.00	否
吴士敏	独立董事	现任	8.00	否
杨友隽	独立董事	现任	8.00	否
王涌	独立董事	现任	8.00	否
陆凯	董事会秘书	现任	28.14	否
巩绪威	副总经理	现任	36.80	否
沈良	副总经理	离任	38.56	否
刘东洋	副总经理	离任	33.75	否
合计	--	--	635.72	--

二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8万元（含税）。

2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（含职工代表董事）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或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，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其薪酬由基础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等组成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

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、津贴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础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等组成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、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按月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